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 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陳季鈴

電話：02-2720-8889/1999分機1249

傳真：02-2725-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35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30299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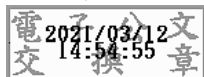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2021年第二屆臺灣科學節」將於110年11月6日至11月14
日舉辦，請學校納入學校行事曆，並鼓勵學生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3月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
110001882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訂於110年11月6日（星期六）至11月14日（星期
日）假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立
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及國立海洋科技博
物館舉辦「2021年第二屆臺灣科學節」，主題定為「科學
服務社會」（Science for Society）。
- 三、請各校將該活動納入學校行事曆並鼓勵學生參與該活動，
增進學生對科學之興趣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大佳國小 1100312



RHAA1103001442